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53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董建樑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3

電子信箱：1001237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50135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重新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1份，敬請張貼公告週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自105年6月16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105年7月1日下午2時於桃園市大園區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(桃園市大園區大觀路118號)1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場。
- 二、另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10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責請里幹事分發周知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- 三、副本抄送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，請準備本案說明會資料，說明會當日並請派員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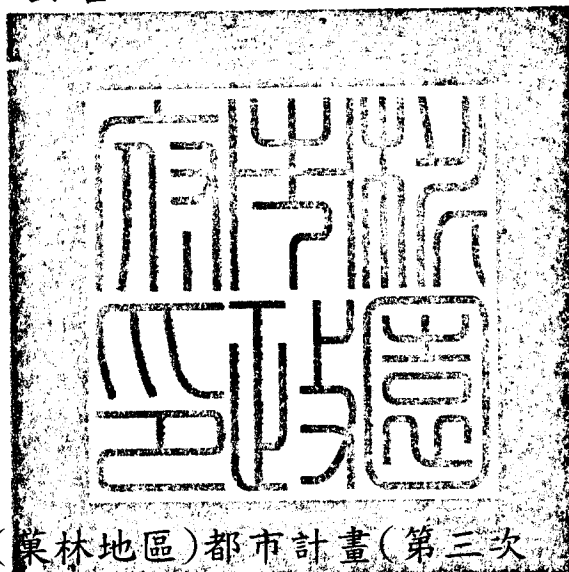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副本：游議員吾和、徐議員其萬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桃園農田水利會(以上均含傳單1份)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本府地政局、本府工務局、本府經濟發展局、本府建築管理處、本府住宅發展處、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規劃科(以上均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)、桃園市政府秘書處(含公告2份，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)、桃園市大園區菓林里里辦公室、桃園市大園區三石里里辦公室(以上均含公告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告)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以上均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)、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不含附件)

市長鄭文燦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50135415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重新公開展覽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自105年6月16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105年7月1日下午2時於桃園市大園區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(桃園市大園區大觀路118號)1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場。

二、公告計畫範圍：如計畫書、圖。

三、公告方式

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及本市大園區公所公告欄。

(二)網路：公告於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 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。

(三)登報：刊登於聯合報及本府公報

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提出意見，以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市長鄭文燦